

重庆云阳强化儿童工作“一盘棋”理念 构建“1+42+N”儿童服务体系

以一座城的名义让儿童友好理念落地生根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国妇女十三大精神 学习笔谈

□ 湖南省妇联党组书记、主席 黄芳

与党同心 跟党奋进 谱写湖南妇女事业发展新篇章

习近平总书记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为新时代妇联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新时代新征程，湖南省妇联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深刻把握、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紧紧围绕中国妇女十三大确定的目标任务，奋力谱写湖南妇女事业发展新篇章。

一、强化政治担当，引领妇女群众听党话跟党走。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妇女十三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开展湘女大学习。开展“我来读、我来讲、我来学”主题活动，分层分类加强理论武装，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引导广大妇女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做到“两个维护”。开展巾帼大宣讲。做优“巾帼初心耀三湘”品牌，组织大会代表、妇联干部、妇联执委、先进典型深入城乡社区、深入妇女儿童广泛开展学习宣讲，不断增强广大妇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开展联盟大宣传。构建“湘女e家”新媒体联盟，实施“头条工程”，开展“妇女有力量”网上主题活动，传承红色湘女精神，讲好巾帼奋斗故事，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国妇女十三大精神走进千家万户，深入妇女人心。

二、紧扣发展大局，助推三湘妇女创新创业建新功。锚定习近平总书记为湖南擘画的“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动员全省妇女为中国式现代化新湖南建设贡献巾帼力量。优化提升“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推进湘妹子能量家园工程，引导广大妇女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开展“美家美户”清洁庭院行动，组织妇女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共建共享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深化拓展“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发挥湖南省女科技工作者协会作用，为女性科技人才提供服务、搭建平台，助力长沙打造全球研发中心城市。落实《中非妇女论坛联合倡议》，加强湘非妇女交流合作，助力湖南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大力实施“巾帼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发挥湖南省女企业家协会作用，引导女企业家做强实业，推动校企合作，为女大学生搭建就业创业桥梁。实施“村妇联网红”培育项目，助力妇女在电商、直播带货、云客服等新业态就业增收。

三、做好“家”字文章，凝聚广大庭崇美德尚新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积极回应家庭新期盼新需求，推动形成家家幸福安康的生动局面。弘扬家庭文明新风。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常态化寻找最美家庭、评选五好家庭。建设湖湘家风馆，开展好家风故事会，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红色家风、新时代良好家风。持续开展“家庭助廉 团圆”主题活动，以好家风涵养好党风、引领好社风。推进家庭教育指导。联合湖南省人大社会委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湖南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执法检查调研，推动省市县建立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开发家庭教育精品课程，办好网上家长学校，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提升家庭服务水平。组织开展“湘亲湘爱”婚恋相亲活动，加强对年轻人婚恋观、生育观、家庭观的引导。成立“湘女姐姐”家庭服务联盟，推动家政服务、养老托幼进社区，帮助广大家庭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四、抓实维权服务，筑牢保护妇女儿童安全网。把维权工作做在平时抓在经常落到基层，不断提升妇女儿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切实加强制度保障。推动修订《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不断完善妇女、未成年人权益保障公益诉讼、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制度。召开第七次湖南省妇女儿童工作会议，充分发挥妇儿工委议事协调机构作用，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试点，以更大力度实施湖南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以更实举措推动未成年人保护。推动解决难点问题。学习运用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平安家庭规范化建设，支持村（社区）建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室。推动全省女童保护指导中心全覆盖，用好“12338”维权热线，开展“湘妹子赶集”普法活动。用心做好关爱帮扶。做好“两癌”免费检查与救助民生实事，深化寒暑假期儿童关爱服务，实施“出手吧姐姐”“知心屋”等公益品牌项目，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困境妇女儿童身边。

五、着力改革创新，激发妇联组织焕发生机增活力。继续深化妇联组织改革，不断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第一议题”学习、“第一遵循”落实，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化政治机关建设和模范机关创建，建设清廉妇联，打造风清气正的政治机关。深化拓展组织覆盖。树牢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资源力量向基层妇联倾斜。在互联网平台、快递物流业、新媒体行业等新业态新就业群体领域灵活多样建立妇女组织。健全与团体会员单位的工作对接机制，加强对女性社会组织的引领培育服务。走好网上妇女群众路线，实现网上网下妇联工作融合互动。锻造妇联干部队伍。实施“妇联干部素质提升行动”，深化“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强化执委教育培训与实践锻炼，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妇联干部队伍。坚持问题导向，改进调查研究，常态化深入基层，精准化找问题、清单化办实事，不断增强推动妇女事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广大妇女群众、防范化解妇女领域风险的本领，努力成为妇女群众信得过、靠得住、离不开的“娘家人”。

开展N项儿童关爱服务项目，构建了“1+42+N”儿童服务体系。推进双江街道外滩社区、青龙街道滨江社区等6个儿童友好社区市级试点建设，做到一社区一规划，一社区一特色项目，并升级社区儿童之家，让社区成为儿童暖心的家园。今年，云阳妇女儿童医院建成并开门营业，标志着云阳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进入了全新阶段。全县儿童友好学校、友好街区、友好图书馆等也在积极建设中，“儿童友好”的福祉处处可见。

“儿童友好”氛围时时可感

作为全市唯一试点县，云阳县谋划“幼儿入园一件事”数字开发，打通了教育与卫生、公安、金融等部门数据交换与共享通道，让家长通过手机就能了解幼儿园基本信息、招生指标，选择登记，资料审核和缴费入园，实现入园一件事一次办，帮助留守儿童父母在外地也能为孩子办理入园。各中小学、幼儿园一批新（改）建学校陆续投用，优质教育资源“上新”，让“学有优教”惠及更多家庭。作为全市“安吉游戏”试点，大力倡导“放手游戏发现儿童”的学前教育模式，促进了全县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云阳县还充分利用云阳博物馆、三峡移民展示馆、城市规划展览馆、环湖绿道展览馆、发展成果展示馆“五馆”，和旅游集散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两中心”，把孩子们吸引进来、组织起来、学习生活丰富起来。在研究城市改造更新的时候，云阳县特别注意适儿化和适老化的问题，让儿童和老人的生活更加舒畅便利。“情暖童心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服务活动、“儿童友好 童享未来”系列活动、“儿童友好 点亮未来”亲子活动……一系列的儿童关爱活动让“儿童友好”氛围时时可感。

近年来，重庆市云阳县强化儿童工作“一盘棋”理念，坚持多部门合作、宽领域推进，促进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支持、人人参与的工作格局，从“保安全、拓空间、促参与、强保障”四个方面提升儿童福祉，全面推动全县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建设完成县级儿童友好服务中心1个，成立乡镇（街道）儿童服务站42个，开展N项儿童关爱服务项目，构建了“1+42+N”儿童服务体系，让“儿童友好”福祉处处可见，“儿童友好”氛围时时可感

为老百姓建设和管理好“一天的公园、一年的公园、一生的公园”是云阳县的承诺和目标。公园成为孩子们身边丰富多彩的乐园，而整个云阳也成为孩子们心里友好幸福的天地。

漫步在环湖绿道上，云阳人带着孩子清晨在公园锻炼，日间在公园游玩，夜晚在公园赏景——这里已成为云阳人“一天的公园”。徜徉在各色花木间，春日樱花烂漫，夏日蓝花楹盛放，秋天丹桂飘香，冬日蜡梅娇俏，孩子们在其中探索求知——这里已经成为云阳人“一年的公园”。孩子们在儿童公园、阳光沙滩嬉戏玩耍，年轻人在公园运动，老年人在公园散步——这里已经成为云阳人“一生的公园”。

除此以外，获人居环境范例奖的龙脊岭公园被打造成孩子们的童趣公园，建在市民家门口的5分钟小游园被开辟成孩子们的童梦乐园，遍布城乡的10分钟小公园被建设成孩子们的童梦乐园，有效提升了老百姓的幸福感、获得感。如今，云阳县党委、政府正在谋划建设大型免费室内儿童游乐场，让孩子们无论天晴或是下雨都有开心的好去处。

“儿童友好”福祉处处可见

早在2021年，《云阳县人民政府工作报

告》就首次提出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彼时，县委书记覃昌德在全县各级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会议上多次强调推动全域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工作，由此拉开了云阳县集全县之力研究部署、统筹调度、深入落实，高位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工作的序幕。

近年来，云阳县强化儿童工作“一盘棋”理念，坚持多部门合作、宽领域推进，促进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支持、人人参与的工作格局，凝聚全社会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合力。重点从“保安全、拓空间、促参与、强保障”四个方面提升儿童福祉，采取试点示范、分领域、分阶段持续推进等方式，充分发挥公共事业规划、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保障方面的职能，全面推动全县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并力争将云阳建设成为重庆市儿童友好城市示范县，不断提升云阳儿童友好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云阳县坚持“条块结合”抓好落实，瞄准群众急难愁盼的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安全、环境等领域多点发力，由行业主管部门按职能开展儿童友好行动。

现在，云阳县建设完成县级儿童友好服务中心1个，成立乡镇（街道）儿童服务站42个，



包饺子 知民俗

11月8日，在河北省邢台市襄都区第六幼儿园，小朋友在老师的指导下学习包饺子。11月8日迎来立冬节气。多地幼儿园开展包饺子活动，小朋友在老师的指导下学习包饺子、煮饺子，体验传统文化。 新华社发（张弛/摄）

湖北武汉江汉区两部门联合呵护“她权益”

共建“四项制度” 畅通司法救助渠道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姚鹏

今年8月，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妇联给江汉区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转交了一封国家司法救助线索移送函，函告在信访接待中发现有妇女因一起刑事案件导致生活陷入困境，建议检察机关予以司法救助。

据悉，这是江汉区妇联今年移送的第二份困难妇女司法救助线索。今年3月以来，江汉区妇联携手区检察院，会签《关于建立共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协作机制的实施方案快转快反、办案协作、联合培训》“四项制度”，联动发力呵护妇女群众合法权益，已办理司法救助案件6件，累计救助困难妇女6人。

“救急”“救难”相结合，畅通案件线索移送渠道

在江汉区妇联与区检察院共建的协作机制中，将以“救急”为主的司法救助与“救难”为主的妇女帮扶相结合，进一步畅通了司法救助案件线索移送渠道。“意见规定，区妇联在履职中如发现符合司法救助案件线索，应当及时向区检察院移送。区检察院对移送线索实行登记备案管理，指定检察人员优先办理，一个月内回告处理情况。”江汉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李峰介绍，今年以来，双方已相互移送司法救助线索5起。检察院对困难妇女进行司法救助后，认为还需要心理咨询、就业帮扶等其他方面社会救助的，也会将相关线索移送妇联。为了帮助妇女干部更好地在专项司法救

助工作中发挥作用，江汉区妇联还组织全区12个街道妇联主任和妇女干部开展同堂培训。检察官结合具体案例详细讲解救助线索发现、程序启动及相关救助事项，双方还就如何完善救助方式、加大救助力度、拓展救助资源、提升救助效果进行了深入探讨。

联合调查，整合救助资源

根据协作机制，对于决定启动司法救助程序的案件，江汉区妇联与区检察院将开展联合调查，以实现单一救助向多元救助转变，破解司法救助形式单一、效果单一的困局。“能不能帮帮我？”在江汉区12309检察服务中心，司法救助申请人小雨（化名）情绪低落。

收到业务部门移送的线索后，承办检察官通知小雨来院递交司法救助申请书，意外得知了她的困惑。

为了科学确定救助金额和救助措施，江汉区妇联与区检察院开展了联合调查。妇联干部与承办检察官来到小雨所在的街道、社区走访，全面了解其家庭成员、养育子女、赡养老人以及就业等情况。

据社区妇联了解，小雨家庭原本就比较困难，两个子女分别就读小学和中专，去年年底去世，婆婆年过八旬但每月有退休金2000余元，不符合低保申请条件。小雨患有严重腰椎疾病长期无业，每月需要固定支出一定医药费，因家失去丈夫每月3000余元的收入后，全家人日子确实过得更加困难。全面掌握申请人的实际生活情况后，妇联干部和办案人员再次来到小雨家。检察官

当面解释，虽然她不符合低保标准，但她符合申请司法救助的条件，检察机关将给予适当金额的救助；妇联干部表示，将对其提供技能培训、介绍就业渠道等帮助，并持续关注她的生活状况。

联手救助，落实多元帮扶

今年7月，一起严重暴力案件改变了晓丽（化名）的生活。案发后，痛苦和恐惧一直笼罩在晓丽和两个年幼的孩子身上。

收到案件线索后，江汉区检察院办案人员多次与晓丽交谈，并到其所在社区走访，发现晓丽和孩子存在较为严重的心理创伤，区妇联、街道妇联已经为他们安排了每月一次的心理疏导。经过仔细评估和商讨，办案人员再次与妇联干部取得联系，建议将心理疏导改为一周一次，且成年人与未成年人分开进行，以确保心理治疗效果。

开展联合心理帮扶后，区妇联与检察院工作人员又了解到晓丽名下的机动车存在所有权争议，需要通过民事诉讼解决，随即协调区司法局，建议为晓丽提供法律援助，最大限度帮助申请人摆脱当前困境。同时，考虑到晓丽未来生活问题，区妇联还根据个人就业意向，协调区就业服务中心为其安排就业培训，竭力帮助晓丽早日回归正常生活。

“司法救助的力量是有限的，还有很多问题无法用金钱解决。”江汉区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对实施司法救助后仍然面临生活困难的妇女，妇联和检察院将积极协调相关单位，借助专业力量，精准衔接开展多元帮扶，努力联合相关部门履职，形成社会多元救助工作格局。

粤澳家事调解交流与培训中心揭牌

推动珠澳家事调解深度融合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林志文/陈佩瑜 发自珠海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国妇女十三大精神，探索推动珠澳家事调解深度融合，持续提升珠澳家事调解服务能力，11月7日，2023年珠澳妇联合作签约仪式暨“粤澳家事调解交流与培训中心”揭牌仪式暨珠澳家事调解员队伍第四期培训班顺利举办，珠澳妇联合作再迈上新台阶。活动由珠海市妇女联合会、珠海市司法局、澳门妇女联合会总主办，珠海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承办。

在珠澳妇女权益保障合作框架协议和“粤澳家事调解交流与培训中心”揭牌仪式上，主办方表示，这标志着珠澳妇联的合作迈上新的台阶，今后将进一步建立珠澳两地沟通协调工作机制、重点妇女维权个案调处对接工作机制、权益受侵害困境妇女救助衔接机制等。粤澳家事调解交流与培训中心将在市司法局的指导下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以珠澳家事调解实践参与推动涉外法治建设工作，为服务和保障粤澳法治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签约揭牌仪式后，“珠澳妇联家事调解员队伍第四期专题培训”正式开始。北京中银（珠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夏红玲、广东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珠海站）站长郭观娣以及珠海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何素雅分别给学员们进行了相关知识讲解与实践培训。

学员们纷纷表示，此次培训实用性、针对性很强，可以帮助调解员增强法律知识、拓宽调解思路，把家庭纠纷预防化解的实用技巧落实到家庭维权实际工作中。接下来，珠海市妇联将持续发挥好引领服务纽带作用，共同促进珠澳两地妇女事业的蓬勃发展。

北京密云举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专题培训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耿兴敏/李春雨 发自北京 近日，北京市密云区妇联在区委党校举办2023年“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专题培训，密云区120名妇女工作者参加培训。

来自中华女子学院的李明舜教授受邀为大家授课，讲座对习近平总书记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强调的“家庭和睦、家教良好、家风端正，子女才能健康成长，社会才能健康发展。做好妇女工作，不仅关系妇女自身发展，而且关系家庭和睦、社会和谐，关系国家发展、民族进步”“要讲好家风故事，引导广大妇女发挥在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方面的独特作用，营造家庭文明新风尚”等重要内容进行了深入讲解。

此次培训，为密云区妇女工作者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提供了指引，进一步强化了参训妇女工作者引领广大妇女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书写新征程上的巾帼风采的决心。

密云区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妇联干部队伍建设，带领妇女工作者共同推动推广“五教六送”等工作品牌，不断提升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使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